证券代码:002614　　股票简称:奥佳华　　公告编号:2020-80号
债券代码:128097　　债券简称:奥佳转债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蒙发利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蒙发利健康”)以增资扩股方式引入新的投资者,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0年9月25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公告》。上述增资完成后,蒙发利健康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1,959.61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32,644.5022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进展情况

近日,蒙发利健康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换发后的《营业执照》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

1、名称:厦门蒙发利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705443485J
3、类型:法人商事主体【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住所:厦门市同安区马垅路30号1号研发办公楼、2号、3号厂房
5、法定代表人:邹剑寒
6、注册资本:32,644.5022万元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00-06-26
8、营业期限:2000-06-26 至 2050-06-25
9、经营范围:家用美容、保健电器具制造;其他日用杂品制造;其他未列明制造业(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未列明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塑料家具制造;其他家具制造;家用空气调节器制造;家用通风电器具制造;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制造;其他家用电力器具制造;其他未列明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科技中介服务;其他未列明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其他专用设备制造(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制造;医疗实验室及医用消毒设备和器具制造;其他未列明医疗设备及器械制造;医用防护口罩生产。非医用日用防护口罩生产;其他未列明日用杂品制造。

三、备查文件

1、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0月13日

汇添富沪港深新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0月1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沪港深新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沪港深新价值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1685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汇添富沪港深新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0年10月13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10月13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0年10月13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0年10月13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10月13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0年10月13日,香港交易所因台风暂停交易。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注:投资者于2020年10月13日提交的本基金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本基金管理人将不予确认,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0年10月14日,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情况。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20-097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10月13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小井甲7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83,971,17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5.0962

(四)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董事长王建华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形式和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1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周新兵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3,692,371	99.9522	275,100	0.0471	3,700	0.0007

2、议案名称:《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3,927,971	99.9926	39,500	0.0067	3,700	0.0007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3,669,871	99.9484	275,600	0.0471	25,700	0.0045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147,585,389	99.8114	275,100	0.1860	3,700	0.0026
2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147,820,989	99.9707	39,500	0.0267	3,700	0.0026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147,562,889	99.7962	275,600	0.1863	25,700	0.0175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安杰(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徐涛、金剑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20-098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年 9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A 股股票事项并申请撤回申报文件的议案》,同意终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宜,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申报文件。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8日披露的《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3)。

2020年10月1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20]118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条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贵州百灵　　公告编号:2020-087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股东姜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为700,905,741股,累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87.51%,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姜勇先生函告,获悉姜勇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姜勇	是	20,200,000	13.26%	1.43%	否	否	2020年10月12日	2021年4月12日或质权人办理完毕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为止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偿还个人债务
合计	—	20,200,000	13.26%	1.43%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姜伟	648,602,158	45.96%	576,491,341	576,491,341	88.88%	40.85%	0	0	0	0
姜勇	152,301,200	10.79%	104,214,400	124,414,400	81.69%	8.82%	0	0	0	0
合计	800,903,358	56.75%	680,705,741	700,905,741	87.51%	49.67%	0	0	0	0

三、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姜勇先生本次股份质押融资用途为偿还其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负债,不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其本次质押的股份不负担业绩补偿义务。本次质押融资还款资金来源于自筹资金或其他融资。

截至2020年10月12日,姜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800,903,358股,累计质押700,905,741股。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680,705,741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84.9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8.24%,对应融资余额为279,826.09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700,905,741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87.5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9.67%,对应融资余额为286,826.09万元。目前姜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其投资运营的非上市公司产业经营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个人薪酬、股票分红、非上市公司企业的经营所产生的收入及利润及其他现金收入等。

姜伟先生、姜勇先生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住址为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最近三年在本公司分别担任董事长及董事、副总经理职务。控股股东姜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姜勇先生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包括但不限于购销 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或 控制权稳定、三会运作、日常管理)等均不产生影响。

四、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被质押股份的必要性及及平仓风险说明

姜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姜伟先生、张锦芬女士股票质押业务所有合约初始质押率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43.12%,占姜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的59.97%,后因受二级市场股价影响,股票质押担保物价值降低,姜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先后多次采取现金还款、补充质押等方式,以保证质押物充分,致使实际质押股数上升,截至2018年12月31日,姜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数占其持股数量的89.15%。姜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为解决面临的高质押率的问题,通过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展纾困工作,对股票质押合约进行现金还款,以降低股票质押率。截至披露日,姜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锦芬女士已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票)股票质押率为87.51%。

姜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将采取提前购回、补充质押等措施进行应对,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3、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0月13日

关于汇丰晋信沪港深股票型基金、汇丰晋信港股通精选股票型基金、汇丰晋信港股通双核策略混合型基金2020年10月13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0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沪港深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233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1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汇丰晋信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沪港深股票A	汇丰晋信沪港深股票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332	002333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港股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港股通精选股票	
基金代码	00678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3月2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港股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汇丰晋信港股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港股通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港股通双核混合	
基金代码	00729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8月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港股通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汇丰晋信港股通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香港交易所于2020年10月13日发布《八号台风信号现正生效证券及衍生产品市场全日暂停交易》公告,宣布由于八号台风信号现正生效,2020年10月13日全日暂停港股通服务。根据汇丰晋信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港股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港股通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约定,非港股通交易日上述基金不开放, 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0年10月13日暂停上述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等业务,对于投资者提交的2020年10月13日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等业务申请,注册登记机构将不予确认,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款项将由销售机构退回投资者账户。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若2020年10月14日恢复港股通交易,上述基金也将于同日恢复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等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若港股通继续全天暂停交易,上述基金也将继续暂停当日前述业务,详情请参见届时公告。

汇丰晋信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港股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港股通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 (含定期定额投资) 和赎回业务期间,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如有其它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203768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sbcjt.cn) 获取相关信息。

2、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通过港股通机制参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的公募基金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T+0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示出比A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风险)等。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4日

大成海外中国机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0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大成海外中国机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大成海外中国机会混合 (QDII-LOF)(场内简称:海外中国)
基金主代码		16092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大成海外中国机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大成海外中国机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0年10月13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0年10月13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10月13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港股通2020年10月13日暂停交易(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因台风暂停交易)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将于2020年10月13日暂停接受本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申请。若2020年10月14日港股通恢复交易,本基金也将于同日恢复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若港股通继续全天暂停交易,本基金也将继续暂停当日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业务,详情请参见届时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4日

大成恒生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0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大成恒生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大成恒生指数(QDII-LOF)(基金场内简称:恒指LOF)
基金主代码		16092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大成恒生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大成恒生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0年10月13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0年10月13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10月13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港股通2020年10月13日暂停交易(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因台风暂停交易)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将于2020年10月13日暂停接受本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申请。若2020年10月14日港股通恢复交易,本基金也将于同日恢复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若港股通继续全天暂停交易,本基金也将继续暂停当日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业务,详情请参见届时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4日

大成中华沪深港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0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大成中华沪深港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大成中华沪深港300指数(LOF)(场内简称:中华300)
基金主代码		16092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大成中华沪深港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大成中华沪深港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0年10月13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0年10月13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10月13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港股通2020年10月13日暂停交易(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因台风暂停交易)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华300A	中华300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0925	00897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将于2020年10月13日暂停接受本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申请。若2020年10月14日港股通恢复交易,本基金也将于同日恢复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若港股通继续全天暂停交易,本基金也将继续暂停当日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业务,详情请参见届时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4日

关于大成绝对收益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0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大成绝对收益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大成绝对收益策略混合型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179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大成绝对收益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大成绝对收益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10月15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原因说明	为了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的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成绝对收益A	大成绝对收益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791	00179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100,000.00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了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的平稳运作,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0年10月15日起,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大成绝对收益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金额限额应不超过10万元(含本数),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超过10万元(不含本数),本基金管理人有权予以拒绝。

2、本基金恢复办理正常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基金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4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旗下部分基金于2020年10月13日的申购、赎回、转换(如有)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作无效处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0月14日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及投资运作情况,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161831)、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183001)、银华美元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代码:A类:007204,C类:007205)、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1815)、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250)、银华沪港深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703)、银华瑞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481)、银华盛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348)、银华心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543)、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794)、银华裕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848)、银华远见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610)、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1818)、银华港股通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9017)、银华汇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8833,C类:008834)、银华长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8978)、银华丰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9085)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鉴于2020年10月13日香港联合交易所因台风临时休市,本基金管理人决定对于投资者于2020年10月13日提交的上述基金申购、赎回、转换(如有)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全部作无效处理,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款项将退回投资者账户。

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作无效处理相关业务如下表所示:

基金名称	场外申购业务是否作无效处理	赎回业务是否作无效处理	场外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否作无效处理	转换转入业务是否作无效处理	转换转出业务是否作无效处理
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基金作无效处理相关业务如下表所示:

基金名称	申购业务是否作无效处理	赎回业务是否作无效处理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否作无效处理	转换转入业务是否作无效处理	转换转出业务是否作无效处理
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美元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沪港深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瑞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盛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心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裕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远见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港股通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汇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银华长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丰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2020年10月14日香港联合交易所恢复正常交易,根据本基金管理人于2017年1月9日发布的《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办理10万元以下(含10万元)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83001)自2020年10月14日起继续暂停1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2、若2020年10月14日香港联合交易所恢复正常交易,根据本基金管理人于2019年2月26日发布的《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2019年3月1日发布的《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恢复直销机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暂停直销机构跨系统转托管(场外转场内)业务的公告》,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于2020年10月14日(含2020年10月14日)起恢复办理本基金之恒生中企份额(基金代码:161831,场内简称:恒生中企)在直销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3、根据本基金管理人于2020年3月23日发布的《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调整非直销销售机构场外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并暂停场内份额分拆业务的公告》,本基金于2020年10月14日(含2020年10月14日)起继续暂停非直销机构10 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即在非直销机构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合计金额不超过 10元,若超过 10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申请。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自2020年3月24日(含2020年3月24日)起已暂停办理本基金基础份额的场内分拆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4、根据本基金管理人于2020年3月17日发布的《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场内申购业务并暂停跨系统转托管(场外转场内)业务的公告》,本基金自2020年3月17日起(含2020年3月17日)已暂停场内申购业务及跨系统转托管(场外转场内)业务,本基金自2020年10月14日起(含2020年10月14日)继续暂停场内申购业务及跨系统转托管(场外转场内)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5、若2020年10月14日香港联合交易所恢复正常交易,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20年1月10日发布公告,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250)、银华心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005543) 自2020年1月13日起暂停非直销销售机构10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详情请参见相关公告。自2020年10月14日起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心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继续暂停非直销销售机构10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6、若2020年10月14日香港联合交易所恢复正常交易,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20年7月6日发布公告,银华盛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348)自2020年7月7日起暂停5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详情请参见相关公告。自2020年10月14日起银华盛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继续暂停5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7、若2020年10月14日香港联合交易所恢复正常交易,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20年7月17日发布公告,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794)自2020年7月20日起暂停非直销销售机构1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详情请参见相关公告。自2020年10月14日起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继续暂停非直销销售机构1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8、若2020年10月14日香港联合交易所恢复正常交易,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20年8月18日发布公告,银华汇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8833,C类:008834)自2020年8月19日起暂停2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详情请参见相关公告。自2020年10月14日起银华汇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继续暂停2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9、若2020年10月14日香港联合交易所恢复正常交易,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20年9月3日发布公告, 银华美元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QDII)(基金代码:A类:007204,C类:007205)自2020年9月4日起暂停1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详情请参见相关公告。自2020年10月14日起银华美元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继续暂停1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10、若香港联合交易所继续全天暂停交易,上述基金也将继续暂停当日申购、赎回、转换(如有)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详情见届时公告。

11、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4日

新华优选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0年10月13日
送出日期:2020年10月14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